

### 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那坡县农业农村局的2024年那坡县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项目III标段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2024年那坡县高标准农田新增建设项目III标段，属于建筑业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那坡县建筑工程公司，从业人员97人，营业收入为5998.2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832.75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~~将依法~~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那坡县建筑工程公司

日期：2024年9月17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